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  
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对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  
损益披露影响专项说明的专项核查报告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1 年度、2022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专项说明的专项核查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1-2
专项核查报告	
二、	1-3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专项说明的专项核查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0237 号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医药”）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实施了专项核查。

编制专项说明并确保其如实反映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延安医药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的影响，是延安医药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专项核查意见。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询问、检查、核对、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认为，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第 1 号解释性公告对延安医药 2021 年度、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的影响。





本报告仅供延安医药为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毛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林伟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12月22日公布《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第1号解释性公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第1号解释性公告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如下:

### 一、原披露内容

明细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7,111.51	-57,535.68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5,995.06	5,042,599.13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3,155,340.82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102,121.87	17,070.62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明细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4,760.50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403.77	363,754.83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037.26	41,213.16
小 计	7,369,787.27	5,711,862.56
所得税的影响数	-1,124,847.58	-871,037.7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71,470.69	-60,035.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073,469.00	4,780,789.45

二、 现披露内容

明细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7,111.51	-57,535.6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65,995.06	5,042,599.13
（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2,121.87	17,070.62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七）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4,760.50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  
 对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披露影响的专项说明

明细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九）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十）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一）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十二）债务重组损益；	3,155,340.82	
（十三）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十四）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十五）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十六）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十九）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十）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一）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4,403.77	363,754.83
（二十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037.26	41,213.16
小计	7,369,787.27	5,711,862.56
所得税影响额	-1,124,847.58	-871,037.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1,470.69	-60,035.41
合计	6,073,469.00	4,780,789.45

三、第1号解释性公告对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第1号解释性公告对本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无影响。

上海延安医药洋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401150067

市场主体多可  
扫描了解类、许  
办、备、登、信  
份、照、变、息、用  
记、证、更、多、服  
验、换、应、用、务。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出资额 人民币1545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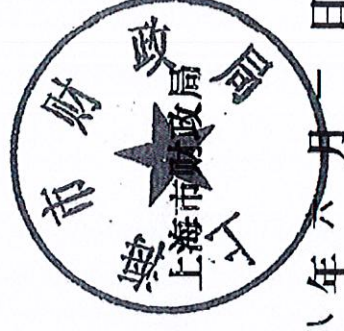
仅供出报告使用,其他无效



证书序号: 0001247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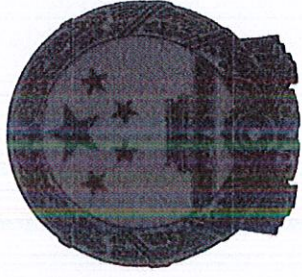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编号: 3100006820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10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毛玥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7-12-1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10108197712154819  
 Identity card No.



毛玥明 (310000682064)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1月30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毛玥明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仅供出报告使用, 其他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242  
No. of Certificate

发证机构: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Issuing Institute (CIA)

发证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仅供年检使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林伟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林伟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4-04-05  
Date of Birth: 1974-04-05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10101197404050010  
Family Card No.: 310101197404050010

